

##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的股份减持，以及上市公司通过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总股本不断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未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杭州富生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将从 14.55%减少至 8.08%。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立股份”或“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收到持股 5% 以上股东杭州富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富生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01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	葛明
注册资本	8,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民联村第 3 幢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356875928XE
主要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制冷设备、家用电器、厨房设备、汽车配件、通讯器材、建筑材料（除沙石）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1年01月30日至2031年01月29日
主要股东	葛明持股 98.69%，张巧芳持股 1.31%。
主要股东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东洲工业功能区 7 号路

##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 1、权益变动前

2015 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杭州富生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生电器”）全体股东持有的富生电器 100%的股权，同时向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等 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66,310,655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 126,035,47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866,310,655 股的 14.55%。

### 2、权益变动后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本次增减变动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富生控股	88,228,885	10.18	60,992,272	5.62	-27,236,613	-4.56
葛明	33,263,890	3.84	25,870,293	2.38	-7,393,597	-1.46
张巧芳	1,837,475	0.21	800,000	0.07	-1,037,475	-0.14
羊贤根	971,284	0.11	-	-	-971,284	-0.11
葛江明	808,982	0.09	-	-	-808,982	-0.09
张运昌	649,886	0.08	-	-	-649,886	-0.08
葛献军	145,693	0.02	-	-	-145,693	-0.02

葛新达	129,375	0.01	-	-	-129,375	-0.01
<b>合计</b>	<b>126,035,470</b>	<b>14.55</b>	<b>87,662,565</b>	<b>8.08</b>	<b>-38,372,905</b>	<b>-6.47</b>
<b>总股本</b>	<b>866,310,655</b>	<b>100.00</b>	<b>1,085,072,406</b>	<b>100.00</b>	<b>-</b>	<b>-</b>

注：1、如果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下同。

2、除特别注明外，持股比例为股份数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下同。

## 二、权益变动方式

1、2016年8月12日，张巧芳、羊贤根、葛江明、张运昌、葛献军、葛新达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截至2016年12月15日，张巧芳、羊贤根、葛江明、张运昌、葛献军、葛新达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3,742,695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866,310,655股的0.43%。

股东名称	减持前持股数量(股)	减持前持股比例(%)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后持股数量(股)	减持后持股比例(%)
张巧芳	1,837,475	0.21	1,037,475	0.12	800,000	0.09
羊贤根	971,284	0.11	971,284	0.11	0	0
葛江明	808,982	0.09	808,982	0.09	0	0
张运昌	649,886	0.08	649,886	0.08	0	0
葛献军	145,693	0.02	145,693	0.02	0	0
葛新达	129,375	0.01	129,375	0.01	0	0
<b>合计</b>	<b>4,542,695</b>	<b>0.52</b>	<b>3,742,695</b>	<b>0.43</b>	<b>800,000</b>	<b>0.09</b>

2、2018年10月24日至2019年4月23日，富生控股、葛明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23,786,91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866,310,655股的2.75%。

本次减持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富生控股	2018年12月13日至2018年12月14日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葛明	2018年12月14日至2018年12月14日	集中竞价交易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富生控股、葛明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前持股数量 (股)	减持前持股比例 (%)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后持股数量 (股)	减持后持股比例 (%)
富生控股	88,228,885	10.18	17,743,313	2.05	70,485,572	8.14
葛明	33,263,890	3.84	6,043,597	0.70	27,220,293	3.14
合计	<b>121,492,775</b>	<b>14.02</b>	<b>23,786,910</b>	<b>2.75</b>	<b>97,705,865</b>	<b>11.28</b>

3、2019年12月，公司向199名激励对象授予16,989,600股A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83,300,255股。富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葛明、张巧芳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分别被动稀释至7.98%、3.08%、0.09%。

4、2020年7月10日至2021年1月9日，富生控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660,3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883,300,255股的0.07%。

本次减持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富生控股	2020年7月31日至2020年7月31日	集中竞价交易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富生控股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前持股数量 (股)	减持前持股比例 (%)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后持股数量 (股)	减持后持股比例 (%)
富生控股	70,485,572	7.98	660,300	0.07	69,825,272	7.91

5、2021年3月30日至2021年7月22日，富生控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8,833,000股，占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时公司总股本883,300,255股的1.00%；葛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1,350,000股，占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时公司总股本883,300,255股的0.15%。

本次减持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富生控股	2021年3月30日至2021年7月5日	集中竞价交易
葛明	2021年7月20日至2021年7月22日	集中竞价交易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富生控股、葛明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前持股数量 (股)	减持前持股比例 (%)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后持股数量 (股)	减持后持股比例 (%)
------	-------------	-------------	----------	----------	-------------	-------------

股东名称	减持前持股数量（股）	减持前持股比例（%）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后持股数量（股）	减持后持股比例（%）
富生控股	69,825,272	7.91	8,833,000	1.00	60,992,272	6.91
葛明	27,220,293	3.08	1,350,000	0.15	25,870,293	2.93
合计	<b>97,045,565</b>	<b>10.99</b>	<b>10,183,000</b>	<b>1.15</b>	<b>86,862,565</b>	<b>9.83</b>

6、2021年7月，公司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等21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85,072,406股。富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葛明、张巧芳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分别被动稀释至5.62%、2.38%、0.07%。

###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 1、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义务人委托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3日